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华塑控股　　公告编号:2019-064号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案号:[2019]川01民初3688号之一)。

二、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四川德瑞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德瑞公司”)房地产开发经营合同纠纷一案,具体情况详见2012年11月6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2-062号公告、2013年6月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3-034号公告、2014年2月2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2014-017号公告、2014年10月1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2014-065号公告、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2015年1月9日2015-001号、2015-002号、2015年2月14日2015-019号、2015年3月24日2015-030号、2015年12月30日2015-109号公告。

2016年3月,四川德瑞公司已将其对公司享有的部分债权分别转让给宏志实业、杨利军、鲜果、张睿、陈姝宇、冷奕和王艺衡等,具体情况详见2016年4月29日、2016年5月17日、2016年6月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2016-022号、2016-033号、2016-047号公告。

宏志实业分别于2017年9月20日与鲜果、2017年11月16日与陈姝宇、2017年12月8日与冷奕、2017年12月22日与杨利军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前述4位已将其对公司的债权转让给宏志实业。具体情况详见2017年12月2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2017-105号公告。

公司与宏志实业合同纠纷一案,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2月11日、2019年3月1日、2019年3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和巨潮资讯网2019-007号、2019-011号、2019-016号公告。

三、裁决情况

本案审理中,经宏志实业申请,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如下:

对被申请人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北京博威亿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100%的股份予以冻结。本裁定立即开始执行。如不服本裁定,可以自收到裁定书之日起五日内向本院申请复议一次。复议期间不停止裁定的执行。

四、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披露的小额诉讼、仲裁事项及其进展情况如下:

1、公司与深圳市九方腾宇贸易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已立案执行(案号:[2019]粤0304执32390号)。

2、成都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已受理公司李海平诉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案号:成劳人仲案[2019]02607号),李海平请求裁决公司向其支付工资及补偿金共计1,503,833.37元。本案将于2020年1月9日开庭审理。

截至本公告日,除上述诉讼、仲裁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五、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公告的公司与宏志实业合同纠纷一案,不会对公司本期财务指标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已就与深圳九方借款合同纠纷计提债务利息,本案不会对公司本期财务指标产生影响;公司与李海平劳动争议一案,由于尚未开庭审理,公司暂无法准确预计是否会对公司财务指标产生影响。公司将根据本次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民事裁定书》([2019]川01民初3688号之一);

2、《执行通知书》([2019]0304执32390号);

3、《开庭通知书》(成劳人仲案[2019]02607号);

4、《仲裁申请书》(成劳人仲案[2019]02607号);

5、《变更开庭通知书》(成劳人仲案[2019]02607号)。

特此公告。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19-057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管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持有公司股份134,378,94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39.78%)的大股东吴中林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378,40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0000%),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6,756,80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00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股份,将于上述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股份,将于上述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04,755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15%)的股东、副总经理方锋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魏晓燕女士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26,18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374%)。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股份,将于上述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持有公司股份307,24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9%)的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刘木林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76,81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227%),将于上述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持有公司股份175,56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5%)的股东、董事、副总经理陈红胜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43,892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130%),将于上述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持有公司股份131,67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4%)的股东、监事会主席高卓锋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2,91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097%),将于上述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持有公司股份68,78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2%)的股东、监事孙军权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7,19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051%),将于上述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

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期间不减持。

今日公司接刘木林先生通知,获悉其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减持时间过半及减持完毕或减持区间结束但未减持完毕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股份来源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刘木林	集中竞价交易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2019-12-09	26.347元/股	38,800	0.0115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册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木林	合计持有股份	269,240	0.0797	230,440	0.068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8,811	0.0115	11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30,429	0.0682	230,429	0.0682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人员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和其相关承诺一致,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人员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19-077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不存在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2月10日(星期二)下午14:30 开始,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10日上午 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9日下午15:00 至2019年12月10日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澄华工业区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于公司董事长蔡俊权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选公司董事李恺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合规

5、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5日(星期四)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44,34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5.425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44,34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5.425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3、委托独立董事投票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进行投票。

4、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记名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4,34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反对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邢续怀、黄嘉瑜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现场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章的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98　　证券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19050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变更及控股股东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是由于政府机构改革调整引起的;

2、本次变更后,公司实际控制人由章丘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变为济南市章丘区财政局;

3、本事项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的变动。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章丘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有资产公司”)的通知:因济南市章丘区区级机构改革,公司实际控制人由章丘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以下简称“章丘市国资局”)变更为济南市章丘区财政局;章丘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更名为济南市章丘区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近期,济南市章丘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了《济南市章丘区财政局关于变更区属国有企业工商登记的请示》(章财办【2019】18号)文件:根据章丘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济南市章丘区区属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管工作方案的通知》,结合区属国有资本布局结构和区属经营性国有资产统计数据,先期拟对资产规模较大、资产质量较好的5家区属国有企业,7家2018年度利润过百万的区直部门管理的国有企业,共计12家企业进行工商变更登记,出资人由原出资人变更为区财政局。待变更手续完成后,全面进行产权移交。由于章丘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属于5家章丘区区属国有企业之一,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由章丘市国资局变更为济南市章丘区财政局,并于近期完成了相关工商注册信息变更手续。

二、控股股东更名情况

根据济南市章丘区财政局《关于变更章丘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名称、住所及经营范围的批复》,同意公有资产公司变更其名称、住所及经营范围;公有资产公司于近期取得了济南市章丘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相关工商注册信息变更手续。公有资产公司工商变更前后的《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项目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名称	章丘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济南市章丘区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亿伍仟万元整	壹亿伍仟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81728597970Q	91370181728597970Q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	2001年04月06日	2001年04月06日
法定代表人	逯光玖	逯光玖
营业期限	2001年04月06日至 年 月 日	2001年04月06日至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	受市政府及章丘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委托负责本市资本收益、国有股本管理、资产重组和处置、查处国有资产流失。(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受区政府及章丘区财政局委托负责本区资本收益、国有股本管理、资产重组和处置、查处国有资产流失。(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章丘市龙泉大厦12楼12053室	济南市章丘区政务区民泰路49号

三、公司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前后变化情况

1、上述变动前,公司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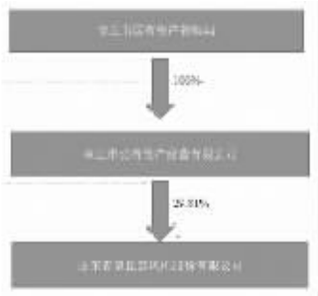

2、本次变动后,公司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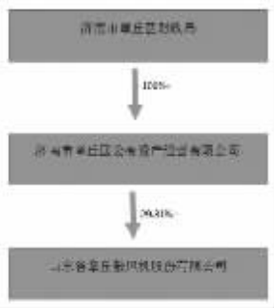

四、本次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济南市章丘区财政局,控股股东更名为济南市章丘区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此次调整仅出于章丘区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目的,不涉及公司实质上的实际控制人变化;控股股东的工商变更未涉及公司控股股东的股权变更,公司控股股东的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上述变更事项均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影响。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0199　　证券简称:金种子酒　　公告编号:临2019-039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5日以短信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12月10日上午九时在总部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宁中伟董事委托金彪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3、会议由董事、总经理张向阳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时间、方式及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经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决定提名贾光明先生、张向阳先生、徐三能先生、李芳泽先生、金彪先生、陈新华先生、刘志迎先生、尹宗成先生和江海书先生九人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其中:刘志迎先生、尹宗成先生和江海书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经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上述被提名人的资格进行了核查,确认上述董事候选人(包括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查了该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程序合法,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推荐、决策程序合法,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阅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未发现有《公司法》不得担任公司董事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性。

提名的董事候选人逐个表决结果:

贾光明: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张向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徐三能: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李芳泽: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金 彪: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陈新华: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刘志迎: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尹宗成: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江海书: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决议事项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其中,有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

2、审议通过《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公司应给予独立董事适当津贴的要求,参照同类上市公司津贴标准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提议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人7.60万元/年(税前)。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2019年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2019年修订)》。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审批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审批制度》。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工作需要,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1、第七章第一百四十三条

修改前为:

公司设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经理2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修改后为:

公司设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和总工程师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临2019—4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中,第1、2和第5项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0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1、贾光明先生:1971年12月生,研究生学历,1992年9月历任阜阳地区经委科员、副主任科员;2004年4月任界首市政府副市长;2006年8月任界首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2011年4月任颍泉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2014年3月任颍州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2017年2月任阜阳市工商局党组书记、局长;2019年3月任阜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委书记、局长。现任安徽金种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2、张向阳先生:1975年11月生,大专,安徽省第十二届政协委员,阜阳市第五届政协常委。1995年到本企业工作,历任阜阳金种子酒业销售有限公司区域经理、事业部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3、徐三能先生:1964年11月生,本科,88年毕业于安徽中医学院药学系。执业药师,工程师职称。1988年9月至1997年在阜阳生化药厂,历任生产技术科长、副厂长。1997年9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安徽金太阳生化药业有限公司常务副经理、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李芳泽先生:1971年9月生,1992年毕业于安徽工业大学,中科大EMBA在读、经济师、安徽省劳动模范、阜阳市第四、五届政协委员。2000年10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国际贸易部副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2005年至2016年4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证券事务代表,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5、金彪先生:1973年12月生,本科,助理会计师。1996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安徽金种子集团阜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经理、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社会责任部部长,阜阳金种子酒业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6、陈新华先生:1971年6月生,本科,会计师,1995年到安徽种子酒总厂工作,历任集团公司核心企业——安徽种子酒总厂财务科科长、副厂长、财务部副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7、刘志迎先生:1964年11月生,管理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工商管理创新研究中心主任(省重点基地),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管理学院EMBA中心主任。中国技术经济学会理事、中国区域经济学会常务理事、安徽省战略发展研究会会长,发表中英文学术论文200余篇,著作10多部。中国科大EMBA、EDP、MBA、MF、MPM项目主讲教授。

8、尹宗成先生:1970年2月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北京)金融风险与管理专业(博士),管理学博士,安徽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财金专业教授,硕士生指导老师,中国注册会计师(CPA)。

从事财金专业教学科研工作27年来,面向本科生、硕士生及社会相关人员讲授财务会计、税法、税收筹划及财务分析等多门课程,主持或参与省部级科研课题多项,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专业核心期刊发表60余篇学术论文,出版专著1部,副主编教材3部。

9、江海书先生:1963年7月出生,本科,律师。曾任安徽阜阳中级人民法院法官,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锦略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证券代码:600199　　证券简称:金种子酒　　公告编号:临2019-040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12月10日以现场方式在总部召开。

2、应参加会议监事5名,实际参会监事5名。

3、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玉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经监事会审议表决,决定提名朱玉奎先生、任军文先生、吴永彬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该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宝乾先生、巩晓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与经股东大会选举的三名监事共同组成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及职工监事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2月10日

附:第六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简历

1、朱玉奎先生:1963年7月生,大专,会计师,1980年至1988年在黑龙江省八五七农场任会计,1988年至1998年在安徽省阜阳建工集团公司任会计、财务处副处长等职;1998年至2000年在安徽种子酒总厂任财务科长、厂长助理;2000年10月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2、任军文先生:1970年12月生,本科,助理会计师,1991年7月毕业到阜阳农药厂工作,1994年6月到阜阳麻纺织厂工作;1999年10月到集团公司总部任经营公司财务副经理、内勤经理;2004年3月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09年2月兼任经营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副经理、经营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起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经营公司副总经理。

3、吴永彬先生:1973年9月生,大专,经济师,一级人力资源管理师,1996年进入安徽金种子集团有限公司,先后任档案室主任、办公室副主任,《金种子报》总编、党办室主任;公司证券部副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等职;现任集团党委委员、党办室主任,工会副主席,2017年5月至今,任临泉县长官镇邢庄村第一书记、扶贫工作队队长。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推选的监事简历

1、陈宝乾先生:1983年10月出生,大专,执业药师、执业中药师,曾任安徽金太阳生化药业有限公司技术员、车间主任、生产技术科科长、副经理。

2、巩晓先生:1983年5月生,本科,2009年参加工作,先后任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酿酒分公司全质办副主任,常务副主任,现任经理助理,先后获得安徽省2010届、2015届安徽白酒省评委,“全省轻工技术能手”,国家一级品酒师。

证券代码:600199　　证券简称:金种子酒　　公告编号:临2018-041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实际工作需要,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1、第七章第一百四十三条

修改前为:

公司设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经理2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修改后为:

公司设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和总工程师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0199　　证券简称:金种子酒　　公告编号:2019-042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2月2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2月27日14 点30 分

召开地点: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2月27日

至2019年12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审议《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3.01	贾光明	√
3.02	张向阳	√
3.03	徐三能	√
3.04	李芳泽	√
3.05	金 彪	√
3.06	陈新华	√
4.00	审议《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刘志迎	√
4.02	尹宗成	√
4.03	江海书	√
5.00	审议《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5.01	朱玉奎	√
5.02	任军文	√
5.03	吴永彬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2月1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第2项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3,4,5项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99	金种子酒	2019/12/2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三)登记地点:安徽省阜阳市莲花路259号公司证券部

(四)登记时间:2019年12月25日上午9:00至下午17:00

(五)登记方式:以上文件应以专人送达、信函或传真方式报送。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安徽省阜阳市莲花路259号证券部

邮政编码:206023

联系电话:0558-2210568

传真:0558-2212666

联系人:金彪 卜军爱

2、会议费用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12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审议《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3.01	贾光明	
3.02	张向阳	
3.03	徐三能	
3.04	李芳泽	
3.05	金 彪	
3.06	陈新华	
4.00	审议《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刘志迎	
4.02	尹宗成	
4.03	江海书	
5.00	审议《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5.01	朱玉奎	
5.02	任军文	
5.03	吴永彬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